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内外网安全服务项目

(招标编号: QC-2023090461C)

一、中标人信息: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内外网安全服务项目:

中标人: 金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 39.7万元

二、其他:

一、项目编号: QC-2023090461C

二、项目名称: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内外网安全服务项目

三、成交信息

成交供应商名称: 金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成交供应商地址: 南京市玄武区玄武大道108号徐庄软件园二期聚慧园 5号楼12层

成交金额: 人民币叁拾玖万柒仟元整 (¥397,000.00元)

四、主要标的信息

名称: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内外网安全服务

服务范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以及网络安全主管部门关于网络安全责任制落实的相关要求,提升网络安全防护能力,确保不发生重特大网络安全事件成为当下网络安全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为此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需要开展2023年度网络安全保障服务工作。

服务要求: 本次安全服务项目涉及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重要资产如下: 审判、执行、人事、公文等核心业务系统以及微法院、互联网网站、互联网法庭等对外服务系统等。

服务时间: 二年。

服务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国家信息化领导小组关于加强信息安全保障工作的意见》《国务院关于大力推进信息化发展和切实保障信息安全的若干意见》 GB/T 36635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监测基本要求与实施指南》 GB/Z 20985 《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安全事件管理指南》 GB/Z 20986 《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安全事件分类分级指南》 GB/T 22239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等。

五、评审专家名单

仲勇、魏凯、钟淑琴(采购方代表)

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根据江苏省招标投标协会颁发的关于印发《江苏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的指导意见》的通知计算,此项费用不单独开列而应计入报价。本次项目代理费由中标供应商支付,代理服务费为人民币壹

万元整。

开户行信息：

单位名称：江苏柒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万达广场支行

账号：515769533053

付款形式：网上银行转账或银行电汇（不接受其他形式）

并在转账或电汇时，备注“项目编号（后三位）+代理费”字样。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如各有关当事人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江苏柒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提出异议，逾期将不再受理。

八、其他补充事宜

磋商公示日期：2023年09月06日

磋商公示媒体：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评标日期：2023年09月18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评标地点：江苏柒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南京市建邺区奥体大街68号（新城科技园国际研发总园）3幢6A评标三室）

三、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四、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
地 址：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宁海路75号
联 系 人：钟淑琴
电 话：025-83785780
电 子 邮 件：/

招 标 代 理 机 构：江苏柒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奥体大街68号3幢6楼
联 系 人：李可鑫
电 话：025-83370296-707
电 子 邮 件：1530126587@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李可鑫（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